

嘉義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地方輔導群增能培力營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嘉義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嘉義縣 112 學年度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以「規劃與執行戶外教育課程方案」與「引導與反思」能力為培訓重點。
- (二) 培養對戶外教育的認知、了解及後設意義。
- (三) 提升教師透過跨領域學科的結合引導孩子自我對話，學習真正思考及判斷
- (四) 了解桃園市教專中心組織運作，作為本縣地方輔導群轉型規劃參考。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嘉義縣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義竹國中

四、參加對象與人數：本縣地方輔導群、國教輔導團、教專輔導夥伴計 20 人。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報名方式：參加研習活動教師請務必於研習前三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相關研習問題請洽嘉義縣教專中心黃秋薇助理，電話：05- 3620123#8907。
- (二) 辦理日期：113 年 1 月 25 日星期四
- (三) 辦理地點：新北市漳和國中

六、研習內容：

項次	日期	時間/地點	課程內容	主持人/講師	備註
第 1 場次	113 年 1 月 25 日 (四)	09:00~12:00 新北市 漳和國中	09:00-10:00 相見歡 10:00-12:00 戶外教育課程分享暨體驗活動	漳和國中 張素惠主任	因從事戶外教育體驗活動攀樹，故參加人數以 20 人為限
		13:30~16:00 新北市 漳和國中	13:30-16:00 桃園市地方輔導群組織運作分享暨交流活動	西門國小 王博成校長	

七、經費來源：本項研習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相關經費專款支應。

八、其他注意事項：

(一) 擔任本計畫工作人員以及學員於研習期間准予公假、課務排代前往。

(二) 如有調整另於本縣教育處網站公告通知。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一) 具備「規劃與執行戶外教育課程方案」與「引導與反思」能力。

(二) 對戶外教育的認知、了解及後設意義具備認知。

(三) 能參考他縣市教專運作情形，產出下學年度納入地方輔導團組織之計畫。

十、獎勵：工作人員依據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辦理敘獎。

十一、實施：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